附件

关于推进“万绿河源”[农产品](https://baijiahao.baidu.com/javascript%3Avoid%280%29)区域

公用品牌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

为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全面落实2022年市政府工作报告及《河源市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2022年工作要点》部署，健全“12221”农产品市场体系，提升“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核心竞争力，实现统一商标使用、统一质量管理、统一市场营销。充分发挥农业品牌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重要作用，打造高端的全域全品类农业品牌、粤港澳大湾区优质的食材供应地，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效益，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新担当新作为争当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排头兵为目标，以“万绿河源·生态优品”农产品为主题，以8大产业和18个省级农业产业园为依托，以构建“万绿河源+县域公共品牌+产品品牌”农产品品牌体系为主体，以建立农产品品牌目录制度为导向，健全“12221”农产品市场体系，深入实施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战略，着力培育一批科技含量高、知名度广、竞争力强的区域公用品牌和产品品牌，实现品牌打造、销量提升、市场引导、品种改良、农民致富等一揽子目标。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把市场挺在最前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主动适应市场的品质化、多样化、个性化需求，打造品牌定位、形象塑造和传播。

(二)坚持品质第一。以质量效益为中心，不断提升品牌农产品的质量，以品质拼市场，最大限度实现品牌农产品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坚持新型农业经营组织为主体。通过商标注册、质量管理、品牌培育、文化挖掘和科技创新等手段，创建自主品牌，努力打造以品牌价值为核心的新型企业。

（四）坚持发挥政府职能作用。通过政府引导，协同共建，加强政策扶持，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强化市场监管，创造有利于培育和发展品牌的社会环境，构建起“政府引导、市场主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农产品品牌建设市场机制。

三、目标任务

按照“三个一批”“三个过亿”的总体目标。力争到2025年，培育一批区域特征明显、资源禀赋独特、产业优势突出、具有文化内涵、省内影响力强、全国知名度高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培育一批生产规模较大、产品品质优异、创新驱动强劲、消费者广泛认可、市场前景广阔、能有效促进农民增收的农产品品牌，每年5个以上评为全国名特优新产品；高质量对接RCEP经贸规则，实施促进出口食品农产品品牌行动计划，打造一批产品质量好、出口数量大、经济效益高的出口农产品自主品牌。

建立完善的农产品品牌培育、发展和保护体系，形成标准化生产、产业化运营、品牌化营销的现代农业新格局，品牌农业经济总量大幅增加，着力构建以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三品一标”）认证为载体，区域公用品牌和产品品牌为主体的品牌体系。引领河源绿色农业、生态农业、品牌农业发展，实现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的转变，实现农产品品牌对农业经济的贡献率大幅提升。

到2025年，力争品牌农业企业生产总产值过500亿元；打造省级以上农产品知名品牌8个，其中区域公用品牌3个，产品品牌5个。

到2025年，培育年综合产值100亿元以上的区域公用品牌1个，30亿元以上的1个，20亿元以上的1个。

到2025年，培育年销售收入20亿元以上的产品品牌1个，15亿元以上的1个，10亿元以上的2个。全市每年有10个品牌进入“粤字号”品牌行列。

四、实施路径

（一）完善“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标准体系。严格“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准入条件，重点围绕优质水稻、生态畜禽、特色水果、良种油茶、高山茶叶、绿色蔬菜、健康水产、岭南药材八大优势产业，逐步建立涵盖从品牌形象、生产环境(土壤、水质、大气等)、生产过程(肥料、农药、生长调节剂等的施用量、施用方法、施用时间、施用次数等技术规程)到产品品质(外观、营养、卫生质量等)、加工包装(保鲜、贮藏、分级、包装等)等环节，形成一整套品牌农产品质量从土壤到餐桌的全过程全产业链质量控制标准指标体系。力争到2025年，实现品牌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全覆盖。

（二）建立“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认证管理体系。围绕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产品品牌，建立完善市、县、乡检测机制，支持企业建立第三方检测体系，加大产地和市场检测力度，建立监测结果通报制度和质量诚信体系，促进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农业绿色发展、全程质量控制等相关标准，强化质量追溯管理（生产记录可存储、产品流向可追踪、储运信息可查询），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加强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实现品牌严格认证、科学管理、规范实施、高效运营，贯通产前、产中、产后管理，建立动态监管的准入和退出机制。到2025年，力争每个县（区）培育1-2个地理标志商标。

(三)构建“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生产体系。**聚焦优势产业产区。**围绕建设东江流域丝苗米、山茶油、蔬菜、茶叶、水产产业带；九连山脉生猪、鹰嘴蜜桃、猕猴桃、蔬菜、水产、南药产业带；广龙高速沿线生猪、肉鸽、春甜桔、茶叶、南药产业带；环粤港澳大湾区都市农业、休闲农业、生态农业一体化现代农业产业带等发展重点，发挥连平鹰嘴蜜桃、和平猕猴桃、龙川山茶油、紫金蝉茶、东源航天丝苗米、源城蔬菜等区域产品优势，培育地理标志性农产品，到2025年，力争每个县（区）培育创建1个区域公用品牌。**实施全产业链标准化。**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推动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力争“十四五”期间，打造1-2个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示范基地，从而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标准化生产能力，带动小农户按标生产。培育一批质量过得硬、品牌叫得响、带动能力强的绿色优质农产品精品。

（四）壮大“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体系创建主体。加快培育壮大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产品品牌创建主体，做大做强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大力扶持农民合作社发展，深入推进省级示范社创建，鼓励农民合作社以品牌为纽带，开展土地、劳动力、资金、技术等要素入股，到2025年拥有自主品牌的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达到80家以上。结合生产托管服务，依法有序推进土地向拥有品牌的专业大户、家庭农场集中，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到2025年达到品牌规模经营的省级示范家庭农场30家以上。

（五）培植“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营销体系。以市场为导向，主动适应消费多样化、需求个性化、信息多源化的特点，瞄准目标市场、紧盯消费需求、把握行业动向；顺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趋势，积极利用电商、视频直播社交网络、云展会等数字平台，创新拓宽营销渠道，加快孵化一批农业品牌专业营销主体，塑强一批“互联网+”农业品牌，畅通产品营销渠道，强化仓储物流保障，建立一套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万绿河源农产品营销体系。依托国内知名电商平台，筹建万绿河源农产品网上商城，在广州、深圳、河源探索建立5家万绿河源农产品展销中心，与国企单位合作建立3家万绿河源农产品旗舰店、100家万绿河源农产品特许经营店，与商超合作建立5家万绿河源农产品专卖店。支持品牌企业以主要大中城市为支点，以车站、机场、高铁站为节点，建设连锁店、专卖店等品牌营销宣传窗口，全方位多渠道宣传推介河源优质农产品。实现“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价值从“量变”走向“质变”。

（六）加大“万绿河源”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体系保护力度。依法保护品牌，维护品牌质量、信誉和形象。严格农产品商标管理，防止侵权行为，从严查处假冒伪劣行为，营造诚信守法经营良好氛围。加大对经营主体知识产权、品牌维护、品牌保护等方面的培训力度，提高商标、品牌保护意识和能力，完善市场防控体系，维护合法权益。完善打假协调机制，加强监管，规范秩序，维护品牌企业的合法权益。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整体推进。各县（区）政府要把实施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战略作为助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主要抓手。要将农产品品牌建设工作纳入重要工作日程，明确农产品品牌建设工作目标，制定年度工作方案和实施意见，建立和完善工作协调机制，定期研究部署本县（区）农产品品牌发展工作，积极构建“政府推动、部门联动、企业主动、社会促动”的农产品品牌建设工作长效机制。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具体负责农产品品牌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服务工作。各相关部门要按照工作职能共同推进农产品品牌建设工作。

(二)强化顶层设计，细化工作措施。各县（区）政府按照“统筹规划、明确责任、密切协同、全面推进”的原则，结合本区域的产业优势和特色产品，制定各县（区）农产品品牌建设的规划图、路线图、任务图，定人定位定事定目标，加强督促落实，上下联动协同作战，做到思想一致、目标一致，行动一致，形成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万绿河源·生态优品”品牌布局。

(三)聚集资源力量，完善服务体系。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强化管理服务和技术指导，加强农产品品牌经济研究。坚持服务专业化的方向，加快构建公益性服务与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与综合服务相协调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为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建农产品品牌提供更多领域和更有效的服务。注重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专业组织在品牌整合、行业自律、创建区域公用品牌的作用。